

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精准化监管城市更新 为“老问题”开出“新药方”

核心提示:

近年来,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加快组织实施老旧小区改造、背街小巷整治和城市立面整治、雨污分流改造等涉及“城市更新”的项目,并针对此类项目普遍存在的审批难、推进难、监管难等具体问题,结合工作实际参与制定出台《漳州市特殊类别工程建设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称为《暂行办法》),这也是全国首个针对“城市双修”(生态修复和城市修补)、城市更新改造等特殊类别工程的专项管理政策,从项目审批、监管、结算等方面提出了14条具体举措。

《暂行办法》有效填补了目前工程建设管理上位法的空白,由于可操作性强,国务院和省政府在制定出台相关政策时,吸收采纳了漳州《暂行办法》中的有关工作思路和做法。而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施《暂行办法》时的精准化监管,也为城市更新“老问题”开出“新药方”。



联盟巷改造后整洁有序 张旭 摄

漳州市市场监管局:

践行“四个最严”要求 守护“舌尖上的安全”

核心提示:

漳州市市场监管局党组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引导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按照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标准,强化党建引领,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守护百姓“舌尖上的安全”。

该局努力提高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的监管能力,提升食品安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建立让人民满意的食品安全领域现代化治理体系,全方位织牢食品安全网,让人民吃得放心。漳州市食品安全工作连续三年被省食安委评为A级,2021年,漳州市市场监管局被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授予“全国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2021年2月,漳州市市场监管局被国务院食安委评为“全国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



漳州市市场监管局严查食品安全隐患,对监督抽检多批次不合格食品企业开展飞行检查,对重点产品实施监督抽检。

党建引领 精准施策 坚守安全底线

食品安全直接关系到民生福祉,是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展的必然要求,食品安全工作是保障民生、维护稳定的重要工作。漳州市市场监管局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为平台,创设“学法微课堂”,中心组成员带头学习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监管业务知识;全面落实“党政同责”要求,推动市委、市政府连续22年将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安全工程”列入为民办实事项目;把食品安全工作列入县(区)综治和绩效考评内容,强化组织保障和考核督查。

在守护百姓“菜篮子”的道路上,离不开广大党员干部的努力,更离不开市场监管局各项监管政策的指导规范和守护。

——以地方政府规章形式制定出台《漳州市农贸市场管理办法》,并配套出台《漳州市农贸市场

建设和管理规范》,规范农贸市场建设和运营管理。

——牵头制定《漳州市进口冷链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制度(试行)》《漳州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方案》等系列制度,构建快速应急处置进口冷链食品防控体系,打造进口冷链食品动态监管,实现我市疫情防控“由物及人”零发生。

——全面落实《漳州市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深化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行动,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整治农村地区假冒伪劣食品等突出问题,切实防范农村食品经营流通领域风险隐患。

——制定《漳州市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工作规定》,强化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和处置,2021年来核查处置651批次不合格食品,有效控制不合格食品产生的危害。

全程监管 强化执法 建设“放心工程”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四个最严”是习近平总书记对食品安全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漳州市市场监管局党组坚持将“四个最严”要求贯穿食品安全工作全领域,健全从“田间”到“餐桌”可追溯全过程监管体系。

在生产加工环节,强化过程风险排查,开展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分级评定工作,实施差异化监管,提升监管靶向性和精准度。在流通餐饮环节,强化日常监管,开展餐饮服务从业人员食品安全管理培训考核,实施网络餐饮“线上巡查、线下监管”。全面推进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推动建立学校食安系统,全市学校食堂“明厨亮灶”

覆盖率100%;强化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打击力度,2021年,全市系统办理食品安全行政处罚案件1959件,罚没金额1582.15万元。督促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下线”违法违规网店827户,立案查处172起。

此外,深化重点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开展肉制品、糕点、食用植物油、婴幼儿辅助食品、保健食品等专项整治;开展食品领域源头赋码、进货查验主体责任、“一品一码”信息追溯等专项整治行动;根据省局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点题整治”要求扎实开展“两超一非”“脏乱差餐饮店入驻外卖平台”专项整治。

科技创新 部门联合 推动智慧监管

食品安全监管涉及方方面面,不仅需要生产者、消费者、监管者三方合力,更需要不断升级监管方式和提升监管手段。为此,漳州市市场监管局根据省局创新重点工业产品监管工作的有关精神,先行先试,积极探索创新智慧监管手段。

为有效解决执法办案过程中各部门对电子证据审查采信标准不一等问题,该局牵头建设在线电子数据取证平台及行政司法互鉴互认联盟链,在全国首创在线取证一体化协同模式,与其他行政、司法、鉴定部门形成集取证、存证、验证、取证于一体的闭环管理系统,实现电子证据从取证到采信的无缝衔接,免除了司法采信证据拉锯战,实现了“以网

管网”打击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该局在线电子数据取证工作在改革创新项目评选中取得全市第一、全省第二的好成绩。

此外,以食品相关行政许可产品为切入点,该局在全省首创“漳州市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通过编码识别、身份信息比对等技术手段和验证管理,实现追溯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和经营者等信息共享;探索创新监管服务模式,在长泰区坂里乡开展小作坊“云集中”加工试点建设,实行“六统一”,解决食品小作坊体量小、分散广、种类多、从业人员素质不高的监管难题,让“漳州味”小作坊不断转型升级、提质增效。



漳州市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深入塔后社区开展食品安全进社区宣传活动,向社区居民普及食品安全科学知识和消费维权常识。



漳州市市场监管局启动“每月一周查网红”专项执法行动

党建促住建 按下项目“加速键”

随着城市的不断发展,老城区原有的配套设施逐渐老化,无法满足人民群众生活生产需要。以老旧小区为例,市区399个居住小区有144个是2000年以前建成,占比36%,设施老化、失管失修,影响群众生活;以背街小巷为例,老城区有47条背街小巷存在路面坑洼、雨污混流、管网渗漏、交通堵塞等一系列问题,影响群众出行,开展城市更新势在必行。

然而,城市更新项目是对既有问题的排查和治理,普遍存在边排查、边设计、边施工的情况。为此,市住建局结合实施“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行动,落实“产业发展项目建设攻坚年”活动和“七比一看”竞赛要求,坚持以党建引领住建,立足城市发展实际,通过牵头制定《漳州市特殊类别工程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积极探索推进城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审批、监管新模式,进一步疏通城市改造审批堵点,为城市更新保驾护航。

发挥党的组织优势。市住建局通过选拔党员业务骨干,从项目编码报件、施工依据简化、报批手续减免、据实签证结算等多方面提供专项服务,为老旧小区改造提供组织保障。

组建党员服务小组。市住建局成立党员精细化服务小组,为项目量身定制方案审查流程,审批流程从23项减少至6项,平均减少17项,前期时间从平均130天缩短至50天,平均减少80天,有效保障项目落地。

党组织精准化监管。为避免出现实施过程监管盲点,市住建局以党员精细化服务小组为主体,开展联合巡查,完善巡查、抽检、监督机制,以高频率精细化的跟踪指导,保障项目高品质、高标准完成。

聚焦痛点 打破审批“瓶颈”

“前锋市场西侧道路整治提升项目之前受前期工作制约进展迟缓,《暂行办法》出台后即刻运用,从项目立项到项目开工历时仅37天;芳华北路(瑞京路至芳华北路)整治提升项目于4月13日获市发改委出具项目办理意见,17日就获批开工,历时4天……”翻开项目台账,历数每个参建项目的建设周期,漳州城投公司总经理黄超宁忍不住感慨,“这是突破了以往审批瓶颈,跑出了‘闪电速度’!”

为何项目审批会遭遇瓶颈?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城市更新项目不同于一般新建建设工程,是对现有公共设施的改善提升。这类“特殊类别工程”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不涉及既有项目或主体结构的变化,没有统一规范的整治标准依据(如立面

整治、绿化提升),同时针对现状存在问题的整治提升,现场变量多,大量既有问题还需要边摸排边实施,因而无法对照一般工程标准开展图审,法定23个审批流程里涉及用地权属、规划审批等流程无法办理。“这些导致项目不仅在审批会遭遇瓶颈,在方案审查和落地监管时也会遭遇痛点和盲点。”

针对此类痛点,市住建局对不涉及较大主体或承重结构变动的改造或整治工程免于办理施工许可证,通过流程再造,申办施工许可无依据等一系列问题迎刃而解,城市更新项目行政审批从无条件可实现有规可依,推动项目落地。如2020年漳州市背街小巷整治从决策到落地仅用25天,老旧小区改造从决策到开工仅用100天。

畅通资金链 为企业“减负”

“除提速外,还节约前期费用。”芗城区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现场有关负责人陈林告诉记者,去年芗城区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共40个,第一批22个、第二批18个,总投资3亿元,能省下300多万元的前期费用。

为何能省钱?“这是因为项目审批精简,行政成本得到有效降低。”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表示,针对城市更新项目无法完全按照现行规范标准审查的问题,《暂行办法》创新量身定制方案审查流程,通过对标联审,在不影响使用功能、安全性能的前提下,立足现实条件进行优化提升,有效保障项目落地。

《暂行办法》应用后,根据不同类别的项目,可省去可研编制、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或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环节,前期费用可节省工程总造价的1%以上。特别是从各部门审核审批到多部门联合评审,平均每个项目减少2个以上评审会议,让部门有更多精力服务于项目建设,让一批惠民工程早开工早见效。

此外,项目资金节省,政府投资更有效率。2020

年来工人新村、人民新村等老旧小区改造,教苑路、芳华北路、咸鱼市、联盟巷等背街小巷整治等项目均又快又好落地,人民群众获得感不断提升。

国务院“3·7”坍塌事故调查组在福建开展调查期间,专程到漳州调研了《暂行办法》相关情况,并指出《暂行办法》“是精准化监管的创新举措,是对现行法律法规的补充,是一个创新亮点”。

住建部在上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的2021年第22期信息专报中指出,漳州市制定的《特殊类别工程建设管理暂行办法》是对工程建设审批流程的优化,保障项目落地。

“漳州作了很好的探索,去年他们实施的40个老旧小区整治项目,虽然受到疫情影响,但从立项到开工,用时仅100天,前期用时缩短了40%,让更多群众更快得到了实惠。”在全省城市和农村建设工作现场会议上,省领导对漳州出台政策保障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落地也作出了肯定,认为漳州做法接地气又具可操作性,为全省推广提供了“漳州样本”。



城市更新中,将小区周边闲置空地改造成“口袋公园”。



竹园新村改造后规范了小区停车 张旭 摄

◎本组图文除署名外,由 本报记者 蔡柳楠 通讯员 纪荣哲 采写提供

◎本组文字由 本报记者 林昕蓉 采写 图片由 漳州市市场监管局 提供